
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10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二、收入决算表	33
三、支出决算表	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海棠街道党工委、海棠街道办事处贯彻落实党中央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依据法律法规和区委、区政府授权，代表区委和区政府依法履行辖区内加强党的建设、实施公共管理、组织公共服务、维护公共安全、动员社会参与、指导社区自治等职责。

（二）加强党的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党建工作创新发展。

（三）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对涉及辖区的全市性、全区性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四）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辖区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等综合性工作。组织开展辖区环境综合治理，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绿化美化、市政公共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

（五）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辖区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卫生健康、养老助残、社会救助、住房保障、就业创业、教育、文化体育旅游、法律服务、退役军人事务、双拥、优抚优待、侨台事务和民族宗教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六）维护公共安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国防教育、兵役和民兵事务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全、应急管理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指导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社会资源为街道、社区发展服务。

（八）推动基层治理。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工作格局。

（九）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等工作。加强对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十）统筹协调派驻力量。强化街道对部门派驻机构和人员的属地管理，提升街道统筹协调能力，充分发挥街道在基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负责统筹协调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一) 强化财政管理。负责编制和执行预算、决算。加强机关和所属事业机构以及社区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十二) 其他职责任务。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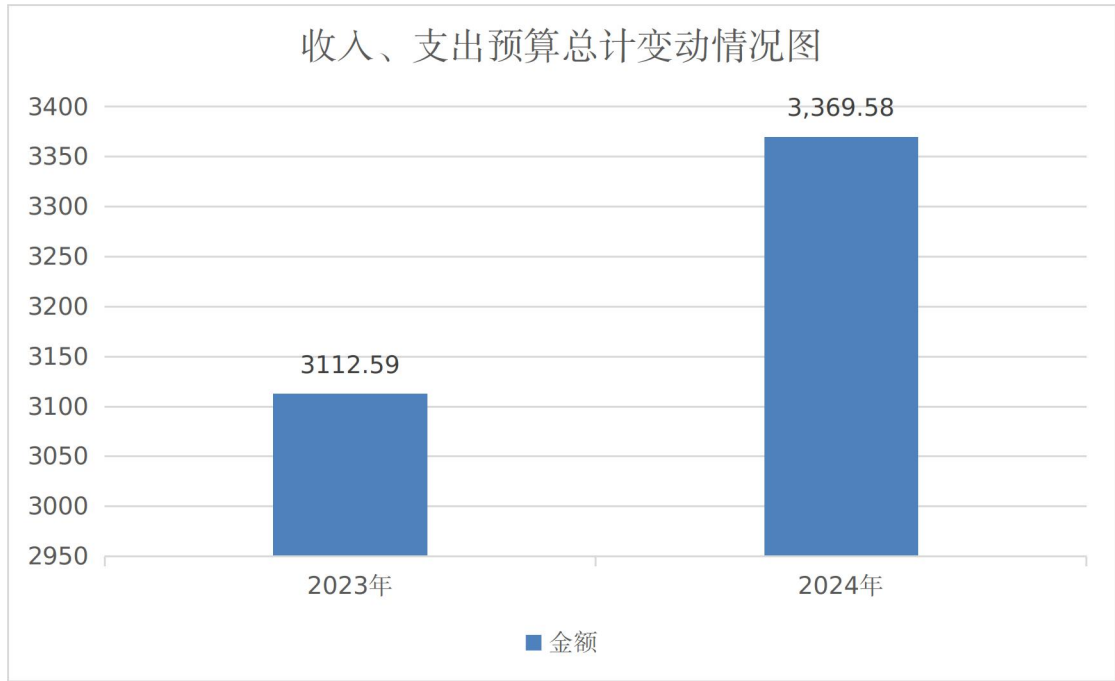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下属单位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

无纳入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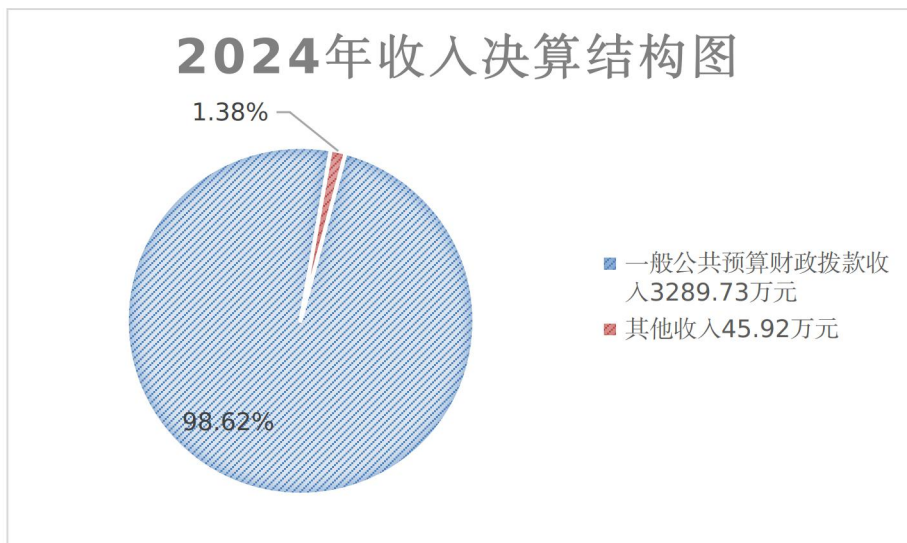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369.5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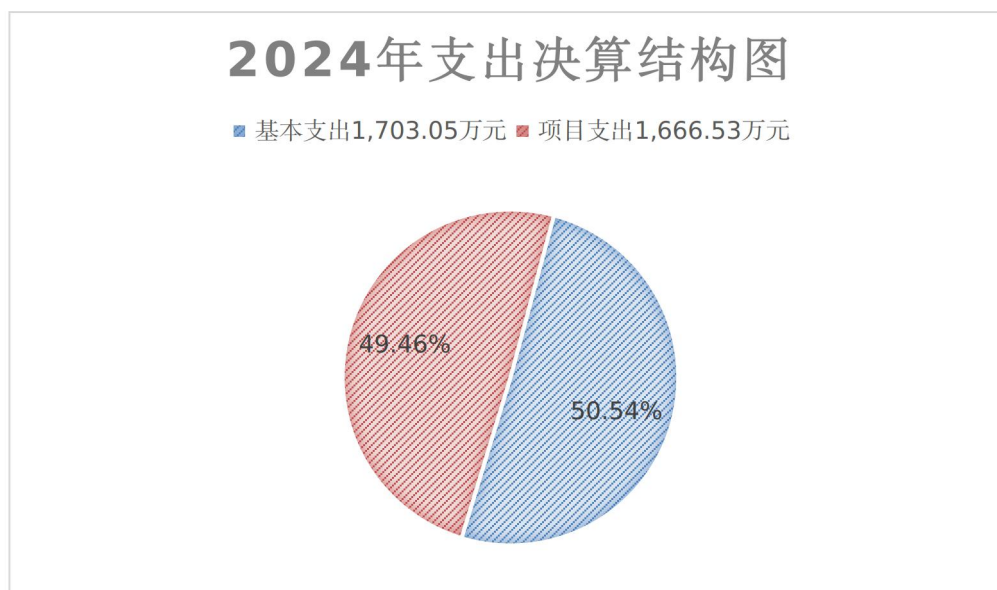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35.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89.73 万元，占 98.6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5.92 万元，占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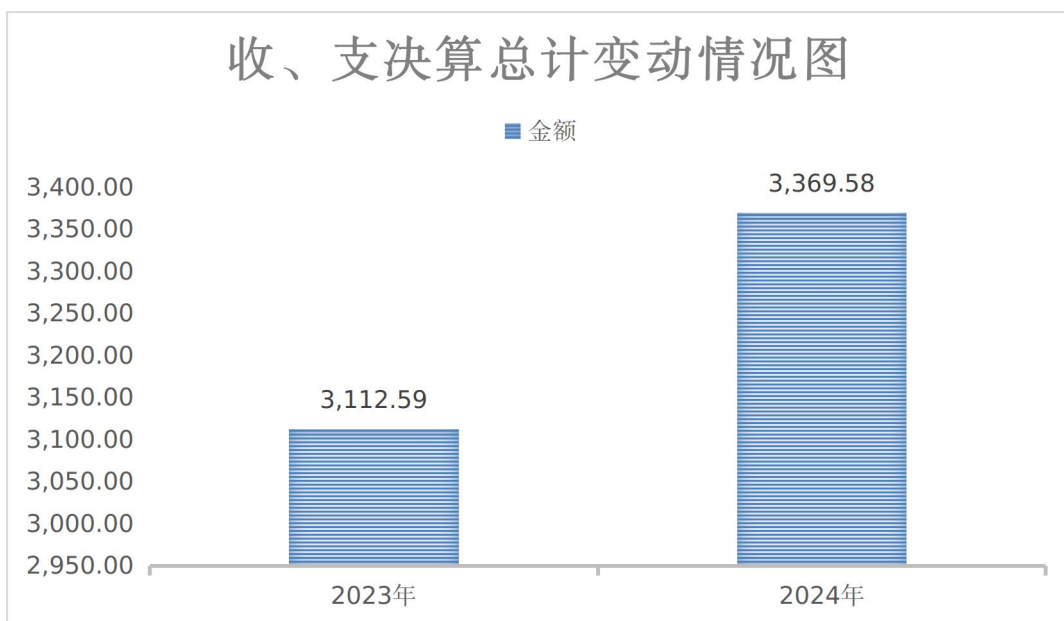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69.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3.05 万元，占 50.54%；项目支出 1,666.53 万元，占 49.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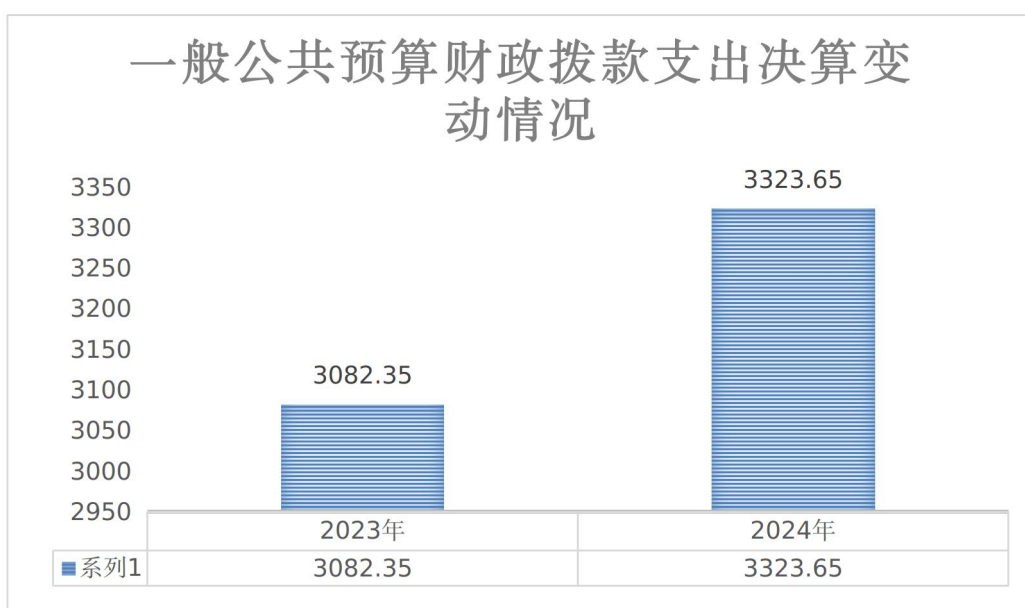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69.5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99 万元，增长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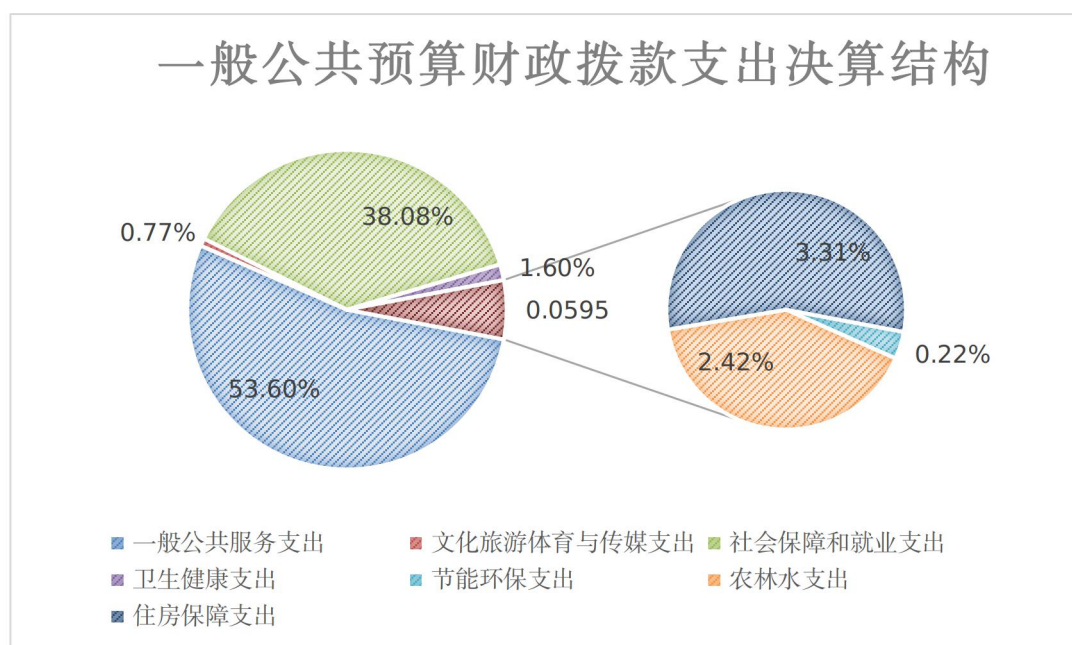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3.6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6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1.3 万元，增长 7.8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腊肉熏制、机关电梯建设项目、青果山社区装修质保金、石雁儿党群中心建设、水井冲养老服务综合体等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3.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1.46 万元，占 5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8 万元，占 0.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5.8 万元，占 38.08%；卫生健康支出 52.97 万元，占 1.6%；节能环保支出 7.24 万元，占 0.22%；农林水支出 80.59 万元，占 2.42%；住房保障支出 110.02 万元，占 3.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32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75.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旅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66.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9.71 万元，完成预算 95.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旅支出减少、维修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81.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57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4.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786.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7.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9.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1.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14.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33 万元，完成预算 9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企业军转干活动支出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72.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5.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为 7.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8.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1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3.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7.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5.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增减。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增减。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27 万元，比 2023 年

度增加 4.95 万元，增长 3.53%。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有所新增，相应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5.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电脑、打印机、空调等办公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水井冲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改建项目等 3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4 分，绩

效自评综述：本年度整体预算安排控制较好，均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单位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支付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

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反映海事管理方面的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解释本单位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2.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海棠街道办事处是由中共乐山市市中区委、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直接领导的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办事处综合设置党政机构：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和社区治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海棠街道办事处设置直属事业机构：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社区治理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依据法律法规和区委、区政府授权，代表区委和区政府依法履行辖区内加强党的建设、实施公共管理、组织公共服务、维护公共安全、动员社会参与、指导社区自治等职责。

2. 加强党的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党建工作创新发展。

3.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

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对涉及辖区的全市性、全区性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4. 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辖区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等综合性工作。组织开展辖区环境综合治理，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绿化美化、市政公共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

5. 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辖区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卫生健康、养老助残、社会救助、住房保障、就业创业、教育、文化体育旅游、法律服务、退役军人事务、双拥、优抚优待、侨台事务和民族宗教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6. 维护公共安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国防教育、兵役和民兵事务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消防安全、应急管理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7.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指导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社会资源为街道、社区发展服务。

8. 推动基层治理。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工作格局。

9.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等工作。加强对社区专

职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10. 统筹协调派驻力量。强化街道对部门派驻机构和人员的属地管理，提升街道统筹协调能力，充分发挥街道在基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负责统筹协调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1. 强化财务管理。负责编制和执行预算、决算。加强机关和所属事业机构以及社区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12. 其他职责任务。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海棠街道办事处共有编制 60 人，实有在职人员 78 人。其中：行政编制 40 人，实有 39 人；事业编制 20 人，实有 39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海棠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2255.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255.74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3335.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289.73 万元、其他收入 45.92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33.92 万元。

（二）支出情况 海棠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2255.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255.74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3369.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3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5.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9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24 万元、农林水支出 8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0.03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海棠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资金计划：2024 年腊肉熏制经费项目资金计划为 5 万元，实际到位 5 万元。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我街道 2024 年腊肉熏制经费共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辖区 2 台群众免费使用腊肉熏制机的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居民的腊肉正常熏制。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支出 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

（2）资金计划：2024 年洪灾应急救灾经费项目资金计划为 10 万元，实际到位 10 万元。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我街道 2024 年洪灾应急救灾经费共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应急和救灾工作，用于保障应急和救灾日常工作运行和安全相关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支出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

（3）资金计划：2024 年社区办公费项目资金计划为 69 万元，实际到位 69 万元。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我街道 2024 年社区办公费共支出 6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辖区 17 个社区的正常办公运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支出 6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

（4）资金计划：免费开放资金项目资金计划为 6.4 万元，实际到位 6.4 万元。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我街道

共支出 6.4 万元。主要免费开放资金活动相关等相关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支出 6.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

2. 预算管理

(1) 以预算编制为基础，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不断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领导支持、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不断提高，以保证预算编制质量。

(2) 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确保预算目标完成：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对于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支出，明确规定采购项目的采购期限，督促尽快组织实施采购计划，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

(3) 开展预决算编制和执行预决算信息公开：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执行信息公开，完成对 2023 年度决算信息和 2023 年度预算信息的公开工作。并且对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3. 财务管理

务管理制度：按照国家、地方及上级部门制定的各项开支标准制定我街道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报销审批流程、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银行账户管理制度等。我街道财务岗位设置会计一名、出纳一名、资产管理员一名。严格按照预算进行资金使用。

4. 资产管理

截止 2024 年末，我街道资产总额为 434.17 万元。资产总额较上年增加 32.47 万元，增加 7.4%，本单位在新增资产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情况，制定《资产绩效管理办法》，明确绩效目标设定、评价指标、结果应用等要求，覆盖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全环节。无出租出借资产。

5. 采购管理

2024 年度我街道采购总额为 76.56 万元，其中采购中小企业金额为 76.56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100%。在采购管理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乐山市市中区政府采购规范》等相关要求严格执行。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72.81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593.71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所有项目的实施均按照本单位年度工作任务进行立项，重大项目均履行事前评估，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具备可衡量性，确保目标科学可行。所有项目均纳入预算一体化系统进行入库申报，入库率 100%。

2. 项目执行

我单位严格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批复内容执行预算支出，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用途，与项目目标设置方向相符。2024年我单位项目调整按照相关程序上报。2024年我单位项目共32个，项目执行结果较好。

3. 目标实现

2024年我单位支出绩效较好，预算编制较科学、合理，有力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规范了机关管理水平。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本单位在行政事业国有资产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情况，制定《资产绩效管理办法》明确绩效目标设定、评价指标、结果应用等要求，覆盖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全环节。本单位在政府采购和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严格按照乐山市市中区政府采购法执行，2024年采购执行数76.56万元，面向中小企业76.56万元，构建了“三位一体”评价体系，即事前绩效目标、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优化了采购需求，以信息化建设为抓手，以风险防控为底线，严格执行各类规章制度。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在采购预算内实施政府采购，执行的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一致；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制，按程序规范国有资产的采购、管理、处置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按照要求及时对预算和决算进行公开，公开情况良好；按照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分为 97.4 分，预算安排控制较好，均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二）存在问题

1. 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不高，业务水平不强需进一步强化；
2. 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工作，细化工作措施。

（三）改进建议

1. 提高认识，加强绩效管理工作职责。认真学习财务管理和绩效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

2. 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按进度和要求完成预算执行。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厉行节约，按相关绩效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支出。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369.57	3323.65	45.92					
年度总体目标	宣传、落实好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加强对居民委员会的指导，科学制订发展规划，营造社区经济发展环境，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社会综合治安管理、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社会矛盾，开展扶贫和社会救助，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各项社会事务管理，加强环境保护，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发展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民情，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办事处部门项目经费	保障辖区社区干部报酬，人大代表、企业军转干部、腊肉熏制、社区办公费、彭雪慧遗留问题以及街道开展各类环境治理、河长制工作、关工委、基层团建、安全等综合事务工作。						
	机关公用经费	保障机关党组织、工会（福利费）、机关公务人员车补、退休人员活动、召开机关会议以及机关水、电、办公、出差等公用经费开支。						
	办事处基本支出	保障机关在职在编人员、用工控制人员，工资、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保障机关日常办公运转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干部的人数	=	78	人	10	78
			保障机关股室正常运转的个数	=	14	个	10	14
			保障辖区安全稳定的社区个数	=	17	个	10	17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和使用的准确性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定性	每月 28 日		10	每月 28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正常平稳发展	定性	优		15	优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机关内控制度建立健全	定性	优		15	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社干、机关干部满意度	≥	98	%	10	优	

附件 2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海棠街道办事处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不涉及此类项目)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